

证券代码：835508

证券简称：殷图网联

公告编号：2025-020

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志强已离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作为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李志强，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先后毕业于吉林大学、清华大学，分别获得法学学士、民商法学硕士学位。执业律师，现为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并任管理合伙人，担任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作为独立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

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应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志强	5	5	3	3

报告期内，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同意票，不存在投弃权票、反对票的情形出现。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次。本人出席上述会议的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主要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
4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任期内，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与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沟通，积极助推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日常审计及年度审计中作用的发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4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积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对所审议事项作出公正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高度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本人重视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

七、现场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通过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工作会议等机会，在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及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现场工作时间十三天。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相关资料的信息披露过程中，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当年的经营情况等重大事项的汇报，充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八、总体评价

本人在 2024 年度积极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义务。公司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定期通报公司运营情况，提供文件资料，积极配合本人有效行使职权，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志强

2025 年 4 月 28 日